

关于管理人调整自有资金持有长江资管锦和 1 号  
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情况的公告

根据长江证券（上海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管理人”）于 2024 年 6 月 5 日发布的《关于管理人拟调整自有资金持有长江资管锦和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公告》，现将管理人调整自有资金持有长江资管锦和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份额（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）的情况说明如下：

本集合计划于 2024 年 6 月 13 日至 2025 年 1 月 10 日期间的开放期内，管理人未运用自有资金参与、退出本集合计划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江证券（上海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二五年一月十四日